



物價指數調整及計算原則 教育訓練

講解：工務科劉信宏工程司 113年4月25日



講解內容

- 一、主管機關規定(含中分局律定事項)
- 二、採購招標文件編製要點
- 三、物價調整計算流程及表格要求
- 四、階段任務



一-1、主管機關規定

執行現況：

- 1、契約條款規定不一致且未符合工程會規定
- 2、未了解工程會規定物價調整運算邏輯
- 3、物調計算原則認知解讀歧異(廠商、工務段、承辦科室)
- 4、表格設計未符合工程會規定運算邏輯



物價調整檢核期程過長

一-1、主管機關規定



(1)、物調 內容要求 (個別項目、 中分類、總 指數)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年11月05日

發文字號：工程企字第1080100953號

根據 政府採購法第46條、政府採購法第63條

本解釋函上網公告者：企劃處 第四科 陳 (先生或小姐)

主旨：為因應近期原物料價格波動，恐影響公共工程推動，各機關辦理工程採購，請務實考量依說明辦理，以利公共工程執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

說明：

一、立法院第9屆第8會期交通委員會第6次全體委員會議108年10月24日審查本會109年度單位預算決議：「近期原物料價格波動，恐影響公共工程推動，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1個月內，發文提醒各機關務實考量，以利公共工程執行。」

二、機關於編列預算階段，應先掌握本身需求，瞭解建設計畫的設定目標與定位，考量市場行情編列合理預算，供設計依循。編列預算與設計標準及規格應相同，設計材料、設備、工法、工期、現場施工條件環境等並應合理可行，以利順利決標。

三、政府採購法(下稱採購法)第46條第1項規定：「機關辦理採購，除本法另有規定外，應訂定底價。底價應依圖說、規範、契約並考量成本、市場行情及政府機關決標資料逐項編列，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市場行情為底價訂定之依據之一，機關辦理採購，請務實考量原物料價格波動情形。

四、採購法第63條第1項規定：「各類採購契約以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為原則，其要項及內容由主管機關參考國際及國內慣例定之。」本會訂定之「工程採購契約範本」第5條載明按營造工程物價指數之個別項目、中分類項目及總指數漲跌幅調整工程款之機制，請納入個案契約，以反應履約期間受物價波動之影響時，工程款可配合調整。

正本：總統府第二局、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行政院秘書長、立法院秘書長、司法院秘書長、考試院秘書長、監察院秘書長、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各部會、各省市縣政府、各省市議會、各縣市政府

一-1、主管機關規定



(2)、物 調契約 變更要 求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年08月31日

發文字號：工程企字第1090100596號

根據 政府採購法第63條

本解釋函上網公告者：企劃處 第四科 陳 (先生或小姐)

主旨：為因應契約成立時當事人無法預料之物價變動情形，各機關履約中之政府採購案件，得採行之處理方式詳如說明，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機關。

說明：

一、政府採購法第63條第1項規定：「各類採購契約以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為原則，其要項及內容由主管機關參考國際及國內慣例定之。」本會107年7月24日修正之「工程採購契約範本」第5條第1款第6目(物價指數調整)載明履約期間遇物價波動時，依序按營造工程物價指數之個別項目、中分類項目及總指數漲跌幅調整工程款，個別項目、中分類項目及漲跌幅調整門檻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依範本之預設，其內容可充分反應物價波動。本會108年1月7日工程企字第1070050185號

函(公開於本會網站)，併請查照。

二、對於各機關履約中之政府採購案件，契約未載明依物價指數變動調整工程款，或僅載明依營造工程物價總指數變動調整者，考量招標文件之物價調整方式，係由機關擇定，廠商無選擇權，如履約期間遇以下物價變動情形，且無歸責於契約雙方之事由者，契約雙方得參酌民法情事變更規定，依現行契約範本內容合意辦理契約變更，就尚未施工執行部分依變更後之物價指數條款調整工程款；已施工執行部分，不適用變更後之調整方式：

(一)契約未載明依物價指數變動調整工程款者，個別項目指數、中分類項目指數或總指數與開標月指數比較之漲跌幅逾本會契約範本所定比率。

(二)契約僅載明依總指數變動調整工程款者，個別項目指數或中分類項目指數與開標月指數比較之漲跌幅逾本會契約範本所定比率。契約原定總指數漲跌幅調整門檻，無需變更。

三、因應工程個別項目物價變動之情形，請查照本會108年2月22日工程企字第1080001262號函(公開於本會網站)。

四、如有疑義或爭議，機關可依機關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作業辦法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協助審



一-1、主管機關規定

(3-1)、契約條款：

物價指數調整：112年11月修訂(工程會112.11.15版)

物價調整方式：依行政院主計總處發布之營造工程

物價指數之個別項目、中分類項目及總指數漲跌幅，

依下列順序調整：



一-1、主管機關規定

(3-2)、契約條款

a、工程進行期間，如遇物價波動時，依_____個別項目（例如預拌混凝土、鋼筋、鋼板、型鋼、瀝青混凝土等，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為預拌混凝土、鋼筋、鋼板、型鋼及瀝青混凝土）指數，就此等項目漲跌幅超過__%（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為10%）之部分，於估驗完成後調整工程款。



一-1、主管機關規定

(3-3)、契約條款

b、工程進行期間，如遇物價波動時，依_____中分類項目（例如金屬製品類、砂石及級配類、瀝青及其製品類等，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依營造工程物價指數所列中分類項目）指數，就此等項目漲跌幅超過__%（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為5%）之部分，於估驗完成後調整工程款。前述中分類項目內含有已依a計算物價調整款者，依「營造工程物價指數不含a個別項目之中分類指數」之漲跌幅計算物價調整款。



一-1、主管機關規定

(3-4)、契約條款

c、工程進行期間，如遇物價波動時，依「營造工程物價總指數」，就漲跌幅超過__%（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為2.5%）之部分，於估驗完成後調整工程款。已依a、b計算物價調整款者，依「營造工程物價指數不含a個別項目及b中分類項目之總指數」之漲跌幅計算物價調整款。



一-1、主管機關規定

(3-5)、契約條款

(4)逐月就已施作部分按☐當月☐前1月☐前2月(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為前1月)指數計算物價調整款；但雙方得就部分交貨期較長之項目，或訂料及施工時間間隔較久之項目，於訂料前約定，以訂料時或施工前一定月份(不逾訂料前)之指數，計算物價調整款。逾履約期限(含分期施作期限)之部分，應以實際施作當月指數與契約規定履約期限當月指數二者較低者為調整依據。但逾期履約係非可歸責於廠商者，依上開選項方式逐月計算物價調整款；如屬物價指數下跌而需扣減工程款者，廠商得選擇以契約原訂履約期程所對應之物價指數計算扣減之金額，但該期間之物價指數上漲者，不得據以轉變為需由機關給付物價調整款，且選擇後不得變更，亦不得僅選擇適用部分履約期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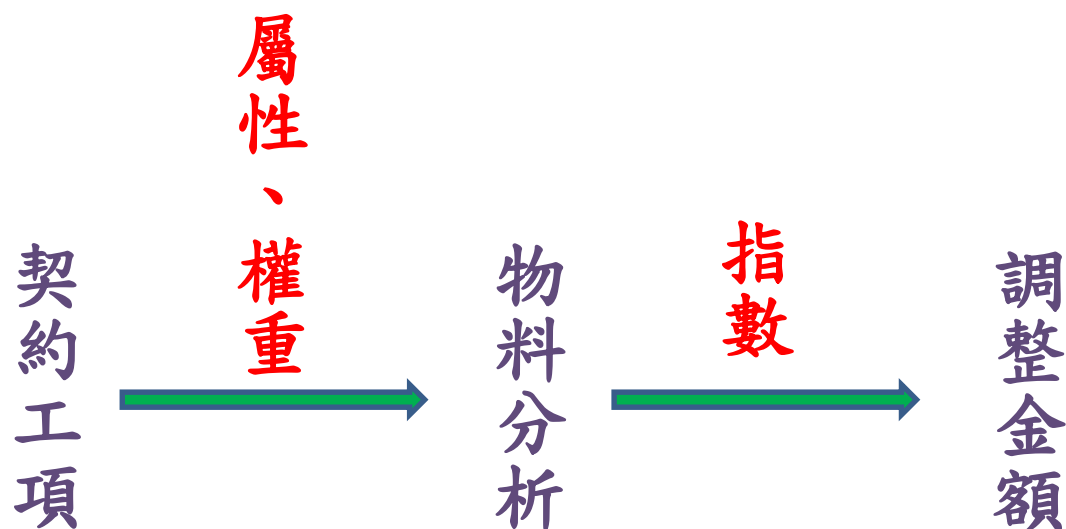


理保費、之於
管、查費得關
、) 審圖取機
用...、製先由
費...費、優(法律費驗費畫
法理) 調計
、管(試) 協石他
用生檢、砂其
費衛、費濬及
利全費查疏目
權安練調府項
及、訓、政入
地費、費自收
土護費業、關
、維雜作款機。
費全稅書付、整
計安、文預目調
設、息、之項予
、費利金付程不
費理、租支工)
劃管潤屋已設明
規質利房、假載
、品、及費、時
費(費地影石標
規費險土攝砂招



一-1、主管機關規定

(5)、物價調整運算邏輯





一-1、主管機關規定

(5)、物價調整運算邏輯





一-1、主管機關規定

施工金額 權重

工項一鋼筋： $100,000 \times 65.5200\% = 65,520$ 工項權重金額-個別(鋼筋)、中分類
(金屬製品)

工項二鋼筋： $100,000 \times 30.4800\% = 30,480$ 工項權重金額-個別(鋼筋)、中分類
(金屬製品)

工項三鋁板： $50,000 \times 80.2200\% = 40,110$ 工項權重金額-中分類(金屬製品)

個別項目鋼筋分類金額

$65,520 + 30,480 = 96,000$

金屬製品中分類分類金額(含鋼筋)

$65,520 + 30,480 + 40,110 = 136,110$

金屬製品中分類分類金額(不含鋼筋): 40,110

一-2、中分局律定事項



受文者：本分局工務科

傳真：04-23714236

電子信箱：winterboy@thb.gov.tw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17日

發文字號：二工工字第11200997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查核金額以上工程案件，本處業已編訂「物價指數調整及計算原則教育訓練教材」及「物價指數調整表格及運算範例」各1份，請所屬各單位據以辦理相關作業，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處112年7月13日物價調整研商會議決議辦理。
- 二、本處已奉核頒訂「物價指數調整及計算原則」教育訓練講義及「物價指數調整表格及運算範例」各1份，並上傳於本處內網"Bulletin_warehouse(\\10.132.31.66)(s)工務科公告區"中，供本處所屬各單位參用。
- 三、另為避免造成執行中案件物價指數調整計算困擾，新律定之計算原則與表格之適用案件範圍，辦理方式說明如次：
 - (一)112年8月21日前已進入細部設計階段之案件，工項屬性分類及權重，可於發包後由工程承攬廠商依新規定劃分並辦理各項作業。
 - (二)於112年8月21日尚未進入細部設計案件，工項屬性分類及權重，由設計單位於細部設計階段依新規定劃分，工程發包後再交由工程承攬廠商辦理其他各項作業。
 - (三)已發包且已提報物價調整文件之案件，依原審核之方式進行物價指數調整，不適用新規定。

一-2、中分局律定事項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公路局中區養護工程分局 函

地址：403003臺中市西區大全街127號

承辦人：劉信宏

電話：04-23715030分機310

傳真：04-23714236

電子信箱：winterboy@thb.gov.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

發文字號：中分局工字第11300339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便利本分局所轄各工程辦理物價指數調整作業，律定各期指數下載擷取規定，詳如說明，請所屬各單位督導承攬廠商依律定內容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分局112年12月業務會議主席裁示事項第參、一、(二)項及吳副分局長113年3月15日協商指示辦理。

二、物價指數擷取下載規定，說明如次：

(一)各期估驗物價指數調整所需相關指數(個別項目、中分類及總指數，含基期及施工月份)，於該次製作估驗文件時，由承攬廠商至「營造工程物價指數(CCI)計算平台」及「物價統計資料庫」下載，並列印螢幕網頁擷取畫面佐證(需足以辨識日期及指數內容)。

(二)各期指數下載時間律定為每月15日至25日內，或末期估驗日前10日內。

(三)基期指數前已下載部分於各期估驗時延用，如後續估驗指數調整須使用它項基期指數時，於當期另下載使用。

一-2、中分局律定事項



(1)、預算編製階段

- A、於預算詳細價目表各工項備註欄位中註明分類屬性(個別項目、中分類、一般物調項目或物價不予調整)、權重。
- B、工項屬性及權重認定(單價分析中多項權重)-取權重大者、單一權重。

一-2、中分局律定事項



A	B	C	D	E	F	G
20	結構用混凝土，預拌，210kgf/cm ² ，含澆置及搗實	M3	17,771	2,599	46,186,829	03310250Z3, 含必要的泵浦,*、物調個別項目〔預拌混凝土〕中分類〔水泥及其製品類〕85.34%
21	結構用混凝土，預拌，280kgf/cm ² ，含澆置及搗實	M3	7,033	2,777	19,530,641	03310270Z3,*、物調個別項目〔預拌混凝土〕中分類〔水泥及其製品類〕86.24%
22	普通模板	M2	56,640	435	24,638,400	0311010002,*、一般物調項目
23	普通模板，甲種	M2	1,049	530	555,970	0311011102, 結構模板,*、一般物調項目
24	(免拆模板，鋼質)(4mm鋼板)	M2	728	924	672,672	0311070002,*、中分類〔金屬製品〕81.96%
25	(免拆模板，鋼質)，金屬浪板底模	M2	2,636	206	543,016	0311071602,*、中分類〔金屬製品〕58.25%
26	(免拆模板，木質)	M2	321	206	66,126	0311060002,*、一般物調項目
27	鋼筋，SD280W，工地交貨	T	467	23,300	10,881,100	0321040035, 數量列有損耗,*、物調個別項目〔鋼筋〕中分類〔金屬製品〕98.71%

一-2、中分局律定事項



6	臨時擋土樁設施，鋼軌樁 50kg/m，(L=9m，間距=50cm)，(單邊水平長度，未含擋土支撐系統)	M	299	5,140	1,536,860	0225539421, 租金，行進米，含打(鑽)設及必要之襯板,*、一般物調項目
7	臨時擋土樁設施，鋼軌樁 50kg/m，(L=12m，間距=50cm)，(單邊水平長度，未含擋土支撐系統)	M	376	6,850	2,575,600	022553C421, 租金，行進米，含打(鑽)設及必要之襯板,*、一般物調項目
8	預力地錨錨頭(含防蝕保護處理)	處	125	5,388	673,500	02492W1004,*、中分類〔金屬製品〕92.80%
9	預力地錨	M	1,750	2,922	5,113,500	0226060201,(含鑽孔、套管(含自由段PE小護管)、灌漿輔助蓋、油脂、預灌工作、鋼腱及其製作與安裝、灌漿、施預力、外部端錨之保護、一切附屬配件),*、中分類〔金屬製品〕86.93%
10	地錨證明試驗(含地錨製作費用)	支	5	55,300	276,500	024922200T1,*、物價不需調整項目
11	地錨適用性試驗(含地錨製作費用)	支	5	56,300	281,500	024922200T2,*、物價不需調整項目

一-2、中分局律定事項



契約工項分類及權重認定原則(依序認定):

A、確定“物價不予調整項目”(假設項目?)。

B、依據單價分析表檢討

B-1、僅一個別項目或某個別項目佔較大比例者(符合契約約定者)-該個別項目及其所屬中分類。

B-2、具多項權重，某中分類佔較大比例者-單列該中分類權重。

C、無單價分析者，但明顯為某個別項目佔“極大”比例者-該個別項目及其所屬中分類，權重100%。(如鋼筋SD420)

D、無單價分析者，且無“極大”比例個別項目或中分類物料者(符合契約約定)-列為一般物調項目。(如場鑄緣石)

一-2、中分局律定事項



(多項權重)
工項屬性
及權重
認定

工作項目：標誌，懸掛式標誌，單臂式		單位：座		計價代碼：028914100E	
工料名稱	單位	數量	單價	複價	編碼(備註)
產品，標誌，懸掛式標誌，單臂式	座	1.000	10,600.00	10,600.00	M028914100E, #
標誌，懸掛式標誌(加工、焊接、熱浸鍍鋅及運費等)	座	1.000	7,300.00	7,300.00	028914000E, #
吊卡車	時	2.000	1,250.00	2,500.00	E000003E00001
大工	工	3.000	2,800.00	8,400.00	L000006200002
小工	工	2.000	2,100.00	4,200.00	L000006100002
結構用混凝土，預拌，210kgf/cm ² ，購運及澆置	M3	2.020	2,300	4,646.00	0331025003, *同 壹.二.16R.6
普通模板	M2	6.720	435	2,923.20	0311010002, *同 壹.一.22
鋼筋，連工帶料	KG	50.000	26	1,300.00	0321000079, 含材 料、加工及組立， *同壹.二.16R.8
五金另料	式	1.000	214.80	214.80	W01271A1034
合計	座	1.000		42,084.00	

單一權重，取較大者(個別及其所屬中分類或單一中分類)-中分類金屬製品28.2768%



二、採購招標文件編製要點

6. 物價指數調整：

(1)物價調整方式：依行政院主計總處發布之營造工程物價指數之個別項目、中分類項目及總指數漲跌幅，依下列順序調整：

- a. 工程進行期間，如遇物價波動時，依預拌混凝土、鋼筋(原則不超過2項，且不得空白)個別項目（例如預拌混凝土、鋼筋、鋼板、型鋼、瀝青混凝土等，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為預拌混凝土、鋼筋、鋼板、型鋼及瀝青混凝土）指數，就此等項目漲跌幅超過10(不得空白)%（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為10%）之部分，於估驗完成後調整工程款。
- b. 工程進行期間，如遇物價波動時，依水泥及其製品類、金屬製品類(對應個別項目，不得空白)中分類項目（例如金屬製品類、砂石及級配類、瀝青及其製品類等，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依營造工程物價指數所列中分類項目）指數，就此等項目漲跌幅超過5(不得空白)%（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為5%）之部分，於估驗完成後調整工程款。前述中分類項目內含有已依a計算物價調整款者，依「營造工程物價指數不含a個別項目之中分類指數」之漲跌幅計算物價調整款。
- c. 工程進行期間，如遇物價波動時，依「營造工程物價總指數」，就漲跌幅超過2.5(不得空白)%（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為2.5%）之部分，於估驗完成後調整工程款。已依a、b計算物價調整款者，依「營造工程物價指數不含a個別項目及b中分類項目之總指數」之漲跌幅計算物價調整款。



二、採購招標文件編製要點

7. 契約價金依物價指數調整者：

- (1)調整公式：_____（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依工程會97年7月1日發布之「機關已訂約施工中工程因應營建物價變動之物價調整補貼原則計算範例」及98年4月7日發布之「機關已訂約工程因應營建物價下跌之物價指數門檻調整處理原則計算範例」，公開於工程會全球資訊網>政府採購>工程款物價指數調整）。
- (2)廠商應提出調整數據及佐證資料。
- (3)規費、規劃費、設計費、土地及權利費用、法律費用、管理費（品質管理費、安全維護費、安全衛生管理費……）、保險費、利潤、利息、稅雜費、訓練費、檢(試)驗費、審查費、土地及房屋租金、文書作業費、調查費、協調費、製圖費、攝影費、已支付之預付款、自政府疏濬砂石計畫優先取得之砂石、假設工程項目、機關收入項目及其他_____（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不予調整；**本工程物價不予調整項目，另由機關訂定。**
- (4)逐月就已施作部分按☒當月☐前1月☐前2月（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未載明者為前1月）指數計算物價調整款；但雙方得就部分交貨期較長之項目，或訂料及施工時間間隔較久之項目，於訂料前約定，以訂料時或施工前一定月份（不逾訂料前）之指數，計算物價調整款。逾履約期限（含分期施作期限）之部分，應以實際施作當月指數與契約規定履約期限當月指數二者較低者為調整依據。但逾期履約係非可歸責於廠商者，依上開選項方式逐月計算物價調整款；如屬物價指數下跌而需扣減工程款者，廠商得選擇以契約原訂履約期程所對應之物價指數計算扣減之金額，但該期間之物價指數上漲者，不得據以轉變為需由機關給付物價調整款，且選擇後不得變更，亦不得僅選擇適用部分履約期程。
- (5)累計給付逾新臺幣10萬元之物價調整款，由機關刊登物價調整款公告。
- (6)其他：_____。

三、物價調整計算流程 及表格要求



- 1、先檢核是否達調幅-須辦理調整者再進行金額計算。
- 2、三階段調幅設定及計算順序-個別、中分類及總指數依序檢討
- 3、計算區隔-以月份作為計算單位
- 4、指數查詢時間要求(因應指數變動、逐月規定)-文件編制時進行擷取(含開標後)並螢幕列印佐證。
- 5、已達調幅但無施工金額類別指數擷取認定-已達調幅者視同已調整，下階段指數擷取時不含此項目
- 6、不定期(跨月)估驗案件物調要求-律定每月辦理事項(施作金額、指數)
- 7、計算位數要求-百分率小數點後4位(第5位四捨五入)(權重為百分率小數點後2位)，金額四捨五入至整數位
- 8、核章要求-調幅檢核頁及調整金額總計頁設置核章欄位
- 9、結算書須佐附末估物調計算文件及營造工程物價指數計價金額總表

三、物價調整計算流程 及表格要求



營造工程物價指數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基期：民國110年=100

年/月	不含[水泥及其製品類]之總指數	水泥及其製品類指數
102/01	85.96	76.47
102/02	86.22	76.48
102/03	86.40	76.45
102/04	85.91	76.45
102/05	85.46	76.60
102/06	85.16	76.71
102/07	85.16	76.93
102/08	85.31	77.04
102/09	85.78	77.02
102/10	85.69	77.36
102/11	85.84	77.88

關閉

110年基期營造工程物價指數(CCI)計算平台(112年7月資料預計於112年8月9日 16:00發布)

(分別計算總指數及中分類不含特定個別項目之指數)；請勾選欲扣除之個別項目(當跨中分類勾選時可分別呈現；另各中類之個別項目不可都勾選)

◎ 顯示所有項目 ○ 僅顯示常用項目

查詢期間: 102 年 1 月 ~ 112 年 6 月 執行預覽 清除條件 下載 CSV 檔

一、材料類

☒ (一) 水泥及其製品類(1-7)

- ☐ 1. 水泥
- ☐ 5. 鋼筋混凝土管

- ☐ 2. 預拌混凝土
- ☐ 6. 預埋人孔、溝井、溝蓋板及邊石

- ☐ 3. 預力基樁
- ☐ 7. 其他水泥製品

☐ (二) 砂石及級配類(8-10)

- ☐ 8. 砂

- ☐ 9. 卵石及燒石

- ☐ 10. 級配料

☐ (三) 磚瓦瓷類(11-15)

- ☐ 11. 瓦片及紅磚
- ☐ 15. 抽水馬桶

- ☐ 12. 磁磚

- ☐ 13. 隔熱磚

☒ (四) 金屬製品類(16-36)

- ☐ 16. 鋼筋
- ☐ 20. 鍍鋅鋼管
- ☐ 24. 不銹鋼捲門
- ☐ 28. 預力鋼線
- ☐ 32. 鋼鐵製品
- ☐ 36. 其他金屬製品

- ☐ 17. 型鋼
- ☐ 21. 輕鋼龍
- ☐ 25. 防火鋼門
- ☐ 29. 鋼鐵配件
- ☐ 33. 鍍鋅鋼板

- ☐ 18. 鋼板
- ☐ 22. 不銹鋼門窗
- ☐ 26. 鍍鋅鋼絲網
- ☐ 30. 金屬帷幕牆材料
- ☐ 34. 金屬護欄

☐ (五) 木材及其製品類(37-41)

- ☐ 37. 木門
- ☐ 41. 其他木製品

- ☐ 38. 木板

- ☐ 39. 清水木模

☐ (六) 塑膠製品類(42-49)

- ☐ 42. 高密度聚乙烯(HDPE)管
- ☐ 46. 浴缸

- ☐ 43. 塑膠硬管(HDPE管除外)
- ☐ 47. 安全護網

- ☐ 44. 塑膠地磚
- ☐ 48. 浴室傳統

☐ (七) 油漆塗裝類(50-53)

- ☐ 50. 油漆

- ☐ 51. 水性漆

- ☐ 52. 熱拌塑膠漆(含反光漆)

☐ (八) 機電設備類(54-69)

- ☐ 54. 電機
- ☐ 58. 泵浦
- ☐ 62. 鼓風機
- ☐ 66. 冷凍空調設備

- ☐ 55. 電線電纜
- ☐ 59. 變壓器
- ☐ 63. 火警受信設備
- ☐ 67. 通信器材及材料

- ☐ 56. 照明開關及插座
- ☐ 60. 配電盤
- ☐ 64. 照明設備
- ☐ 68. 監控設備

☐ (九) 瀝青及其製品類(70-71)

- ☐ 70. 瀝青

- ☐ 71. 瀝青混凝土

☐ (十) 雜項類(72-86)

- ☐ 72. 玻璃製品
- ☐ 76. 交通標誌及標誌
- ☐ 80. 消防滅火及避難設備
- ☐ 84. 停車設備

- ☐ 73. 玻璃磚板
- ☐ 77. 石材
- ☐ 81. 化學材料
- ☐ 85. 客土(含磚土)

- ☐ 74. 磚瓦
- ☐ 78. 不銹帶及止水帶
- ☐ 82. 膠合材料
- ☐ 86. 其他雜項材料

二、勞務類

☐ (一) 工資類(87-98)

- ☐ 87. 泥水工
- ☐ 91. 油漆工
- ☐ 95. 鋼構組裝工

- ☐ 88. 鋼筋工
- ☐ 92. 門窗安裝工
- ☐ 96. 木工

- ☐ 89. 傳統工
- ☐ 93. 油漆工
- ☐ 97. 鋼構工

☐ (二) 機具設備租金類(99-115)

- ☐ 99. 挖土機租金
- ☐ 103. 拌和機租金
- ☐ 107. 卡車租金
- ☐ 111. 抽水機租金
- ☐ 115. 其他機具設備租金

- ☐ 100. 推土機租金
- ☐ 104. 裝載機租金
- ☐ 108. 吊車租金
- ☐ 112. 鋼夾樑材租金

- ☐ 101. 拌和機租金
- ☐ 105. 混凝土攪拌車租金
- ☐ 109. 裝載機租金
- ☐ 113. 裝載機租金

註：由於受查者延誤或更正報價，最近3個月資料均可能修正。

相關資料之參考網址：[操作指引](#)、[110年基期營造工程查價項目與權數](#)、[常用之中大類或個別項目指數](#)、[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聯絡電話：02-23803450；E-mail：nick@ccis.gov.tw)

使用說明：本計算平台是為「計算總指數及中分類不含特定個別項目之指數」而設計，因此總指數、各大中分類及項目指數，請至物價統計資料庫查詢。

一、系統用途：查詢“排除某項目”後之中分類指數或總指數。
二、查詢條件說明：目前選項查詢結果為1. 水泥及其製品中分類指數。2. 金屬製品中分類指數。3. 不含二中分類之總指數。4. 不含一中分類之一總指數。
三、勾選項目為“排除”(不含括)之項目。

營造工程物價指數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基期：民國110年=100

年/月	不含[水泥及其製品類]、 [金屬製品類]之 總指數	水泥及其製品 類指數	金屬製 品類指 數
112/01	108.30	119.56	102.68
112/02	108.72	119.98	103.53
112/03	108.85	120.07	104.32
112/04	109.17	120.16	103.89
112/05	109.22	120.16	101.15
112/06	109.34	120.27	99.76
112/07	109.52	120.64	99.91
112/08	109.60	120.86	99.93
112/09	109.72	121.07	100.37
112/10	110.17	121.31	99.99

統計期	107	年	1	月至	112	年	6	月
週期	月(含年)							
計算模式	統計值							
輸出模式	網頁							
								查詢

統計項(全展開、預設)

- ☒ (全選)
- ☒ 營造工程總指數 (全選)
 - ☐ 一.營造工程_材料類 (全選)
 - ☒ (一)水泥及其製品類 (全選)
 - ☐ (二)砂石及級配類 (全選)
 - ☐ (三)磚瓦瓷類 (全選)
 - ☒ (四)金屬製品類 (全選)
 - ☐ (五)木材及其製品類 (全選)
 - ☐ (六)塑膠製品類 (全選)
 - ☐ (七)油漆塗裝類 (全選)
 - ☐ (八)機電設備類 (全選)
 - ☐ (九)瀝青及其製品類 (全選)
 - ☐ (十)雜項類 (全選)
 - ☐ 二.營造工程_勞務類 (全選)
 - ☐ (一)工資類 (全選)
 - ☐ (二)機具設備租金類 (全選)
- ☐ 建築工程總指數 (全選)
 - ☐ 一.建築工程_材料類
 - ☐ 二.建築工程_勞務類
- ☐ 建築工程_鋼筋混凝土工程總指數
- ☐ 建築工程_鋼骨鋼筋混凝土工程總指數
- ☐ 建築工程_鋼骨構造工程總指數
- ☐ 土木工程總指數 (全選)
 - ☐ 一.土木工程_材料類
 - ☐ 二.土木工程_勞務類
- ☐ 土木工程_公路工程總指數
- ☐ 土木工程_橋樑工程總指數
- ☐ 土木工程_下水道工程總指數
- ☐ 土木工程_自來水工程總指數
- ☐ 土木工程_治水工程總指數

- 一、系統用途:查詢某完整無缺項之個別項目、中分類指數或總指數。
- 二、查詢條件說明:目前選項查詢結果為完整無缺項之水泥製品中分類指數、金屬製品中分類指數及營建工程總指數。
- 三、勾選項目為查詢對象。

表頭表側凍結



表頭



表側

統計期	(一)水泥 及其製...	(四)金 屬製品類
112年1月	119.56	102.68
112年2月	119.98	103.53
112年3月	120.07	104.32
112年4月	120.16	103.89
112年5月	120.16	101.15
112年6月	120.27	99.76
112年7月	120.64	99.91
112年8月	120.86	99.93
112年9月	121.07	100.37

四、階段任務



- (一)、預算成立階段:由設計單位(工務段或顧問公司)於預算書詳細價目表工項備註欄備註工項屬性分類及權重。
- (二)、契約條款訂定階段:1. 查核金額以上:原則個別2項，中分類2項(為個別所屬中分類) 2. 查核金額以下:個別及中分類皆填列“無” 3. 其他特殊工程:視個案大宗物料訂定個別及中分類(如AC工程)。
- (三)、開工前:由設計單位(工務段或顧問公司)建立物調計算檔案架構，交付施工廠商於估驗時使用。
- (四)、估驗:施工廠商編制文件時，下載相關物價指數、編製估驗文件(含物調計算)，並由工務段檢核廠商估驗所附物調文件(含書面及電子檔)正確性。
- (五)、結算:廠商編製結算書時，須佐附末估物調計算文件